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泓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535)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 中期業績公告

#### 中期財務摘要

- 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3.2百萬港元增加約38.5百萬港元或28.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1.7百萬港元。
- 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0百萬港元增加約5.6百萬港元或20.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6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4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9.3百萬港元)。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81港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0.62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 中期業績

泓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71,708	133,246
服務成本		<u>(139,088)</u>	<u>(106,211)</u>
毛利		32,620	27,035
其他收入	7	3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71	(529)
行政開支		(10,726)	(9,716)
上市開支		(4,838)	(4,68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u>112</u>	<u>230</u>
經營溢利		17,242	12,333
財務收入	9	380	106
財務成本	9	<u>(279)</u>	<u>(384)</u>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u>101</u>	<u>(278)</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7,343	12,055
所得稅開支	10	<u>(3,941)</u>	<u>(2,7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u>13,402</u></u>	<u><u>9,293</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11	<u><u>0.81港仙</u></u>	<u><u>0.62港仙</u></u>
期內溢利		13,402	9,293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341</u>	<u>78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3,743</u></u>	<u><u>10,079</u></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66	6,482
使用權資產		4,436	5,484
遞延稅項資產		752	773
人壽保險合約投資		5,972	5,901
按金		102	—
		<u>18,228</u>	<u>18,640</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3	42,158	43,199
合約資產	14	133,317	161,56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978	12,620
應收董事款項		—	759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11,627
短期銀行存款		45,02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435	8,650
		<u>302,913</u>	<u>238,424</u>
<b>資產總值</b>		<u><b>321,141</b></u>	<u><b>257,064</b></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0,000	—*
儲備		215,213	136,233
		<u>235,213</u>	<u>136,233</u>

\* 金額低於1,000港元。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u>285</u>	<u>110</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15	61,334	83,6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813	17,516
合約負債	14	2,725	3,196
租賃負債		1,845	2,896
銀行借款		6,432	9,886
即期所得稅負債		<u>4,494</u>	<u>3,603</u>
		<u>85,643</u>	<u>120,721</u>
<b>負債總額</b>		<u>85,928</u>	<u>120,831</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321,141</u></u>	<u><u>257,064</u></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泓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6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uite 102, Cannon Place, P.O. Box 712, North Sound R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6,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香港從事鋼結構工程服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K (BVI) Limited, 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鑫基先生、陳鑫江先生、陳永康先生、蔡植昌女士及陳淑雯女士。

於2024年3月8日,本公司股份(「股份」)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 2.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中期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人壽保險合約投資按現金退保價值計量。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惟下述附註3所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就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2020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4.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缺乏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根據本集團現時旗下本公司的董事所作的初步評估，於其生效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5.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於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時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此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時就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所作出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為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在香港提供鋼結構工程，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僅有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鋼結構工程	<u>171,708</u>	<u>133,246</u>

本集團所有收益隨時間確認。

###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1	79,327	不適用*
客戶2	25,009	52,231
客戶3	24,232	19,913
客戶4	不適用*	26,680

\* 佔相關期間收益不足10%。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香港產生。

##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 政府補助	<u>3</u>	<u>—</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人壽保險合約價值變動	<u>71</u>	<u>(529)</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74</u>	<u>(529)</u>

##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143	—
—薪金、工資、花紅以及其他福利及津貼	17,471	16,882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815	780
	<u>18,429</u>	<u>17,662</u>
廠房及設備折舊	779	1,0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67	2,547

## 9.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0	106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29)	(21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0)	(166)
	<u>(279)</u>	<u>(384)</u>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u>101</u>	<u>(278)</u>

## 10.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惟本集團一間實體符合利得稅兩級制，據此其應課稅溢利的首2.0百萬港元按8.25%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同)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撥備按應課稅收入乘以法定稅率2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計算。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13,402,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9,293,000港元)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56,164,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00,000,000股)計算。

於2024年3月8日，1,499,999,999股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獲發行。於同日，500,000,000股股份於本公司上市時透過股份發售獲發行。

就計算每股盈利而言，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4年3月8日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1,499,999,999股股份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此外，156,164,000股股份(即使用時間權重系數計算的股份發售的影響)已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當中。

## 12. 股息

於2024年1月(於資本化發行及上市前)，本公司已宣派中期股息約26,586,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0港元已以現金結清，及約16,586,000港元則抵銷應收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總額。除上述者外，董事會決議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重組前，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結付股息20,000,000港元。

##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5,034	46,063
減：減值撥備	(2,876)	(2,864)
	<u>42,158</u>	<u>43,199</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40,037	43,077
91至180日	37	376
180日以上	4,960	2,610
	<u>45,034</u>	<u>46,063</u>

提供予客戶的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6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計入合約資產／(負債)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未開票收益	61,974	96,060
鋼結構工程的應收保證金	<u>75,378</u>	<u>69,668</u>
合約資產總值	137,352	165,728
減：減值撥備	<u>(4,035)</u>	<u>(4,159)</u>
合約資產淨值	<u>133,317</u>	<u>161,569</u>
合約負債	<u>(2,725)</u>	<u>(3,196)</u>

####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0,006	77,770
應付保證金	<u>1,328</u>	<u>5,854</u>
	<u>61,334</u>	<u>83,624</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主要以港元計值，且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5,299	23,730
31至60日	10,347	28,475
61至90日	1,471	1,939
超過90日	22,889	23,626
	<u>60,006</u>	<u>77,77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香港鋼結構工程承造商，專注於為香港建造項目供應、製造及安裝結構鋼。本集團於1999年成立，自此以分包商身份承接鋼結構工程。本集團在中國東莞擁有兩項生產設施，並擁有根據客戶規格加工及製造結構鋼的內部能力。

於2024年3月8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

憑藉值得表揚的往績記錄及對品質的不懈追求，本集團已確立在建築界的可靠可信形象。本集團擁有一支熟練的專業團隊，彼等在結構工程及鋼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及經驗，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成功執行多個享負盛名的項目。該等項目涵蓋各種結構，包括基建及公共設施、商業樓宇、橋樑及住宅樓宇。本集團具備交付複雜鋼結構的能力，因此在芸芸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讓客戶對本集團充滿信心。在項目從繪圖到安裝的每個階段，本集團均堅守嚴格的質量監控程序，致力從信譽良好的供應商處採購材料，並聘用技藝熟練的工人，以確保工藝達致最高標準。本集團一向將質量放在首位，並已在持續交付結構堅固的鋼結構工程方面樹立良好聲譽。本集團非常重視客戶，在信任與合作的基礎上建立穩健關係。本集團在每個項目的過程中均積極與客戶協作，以保持清晰的溝通，徹底了解客戶的具體要求。透過高度重視客戶滿意度及履行承諾，本集團獲得了忠實的客戶基礎，進而不斷獲得多個總承建商的投標邀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手頭有25個項目（2023年12月31日：19個項目），未完成項目價值約406.6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550.5百萬港元）。

## 前景

面對動蕩不穩的房地產市場，本集團採取審慎分析部署，以確保公司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採取的策略包括：(i)實行嚴格的預算管理，避免虧損性合約，並仔細評估每個項目的風險及回報，確保項目的可持續性及盈利能力；(ii)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確保材料供應穩定，價格具競爭力，從而減輕成本波動對本集團財務造成的不利影響；(iii)集中優化現金流管理，確保及時收回應收款項，並主動與客戶溝通付款條款，同時謹慎監管應付款項，以維持平衡而具流動性的財務狀況；及(iv)密切關注市場趨勢及房地產動態，並相應調整策略。

## 財務回顧

### 收益

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3.2百萬港元增加約38.5百萬港元或28.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1.7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規模相對較大的項目所產生的收益增加，如(i)一個位於銅鑼灣的私人商業發展項目，估計合約金額約為388.0百萬港元；(ii)一個位於中環的私人商業發展項目，估計合約金額約為55.0百萬港元；及(iii)一個位於啟德的基建及公共設施發展項目，估計合約金額約為62.3百萬港元。

###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分包費用、直接勞工成本、運輸及機械服務費。

服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6.2百萬港元增加約32.9百萬港元或31.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9.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工程量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0百萬港元增加約5.6百萬港元或20.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2.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的收益增加所致。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維持穩定在約19.0%，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20.3%。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虧損0.5百萬港元變動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74,000港元，主要由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人壽保險合約現金退保價值變動。

##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汽車開支、折舊及匯兌差額。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9.7百萬港元增加約1.0百萬港元或10.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7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及娛樂費增加被就本集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業務確認匯兌虧損減少所部分抵銷。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分別約0.1百萬港元及約0.2百萬港元。

##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期內溢利由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9.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4.1百萬港元或44.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3.4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維持穩定，分別為約7.8%及7.0%。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需要保持穩健的營運資金流動性，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股本、經營產生現金及銀行借款。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淨值結餘約為217.3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117.7百萬港元)，短期銀行存款約45.0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2.4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8.7百萬港元)。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股份於2024年3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從彼時起概無變動。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本集團亦將銀行借款用作財務資源。

## 銀行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約為6.4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9.9百萬港元)。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於各報告日期借款總額(即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約9.5%下降至2024年6月30日約3.6%，有關下降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權益總額減少。

##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乃按於各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銀行借款、應付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4年6月30日，因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故債務淨額權益比率並不適用。於2023年12月31日，債務淨額權益比率為約3.1%。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了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滿足其融資要求。

##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1.3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0.8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本集團的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已面臨多項因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的分包商在其受僱期間中發生的事故中遭受人身傷害的申索。董事會認為，該等申索已獲保險保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該等申索作出撥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同)。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

董事確認，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擔。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所有個人擔保及證券均已獲解除。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收益主要源自香港，而部分材料乃於中國採購及結構鋼製造主要於中國營運。因此，收益以港元收取，而本集團營運產生的部分成本一般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港元兌人民幣價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或流動資金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出現重大困難或受影響。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亦無任何尚未平倉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現有業務及未來新投資所產生的匯率風險。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實施必需的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金融工具

於2024年6月30日，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短期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管理層管理有關風險以確保及時且有效地實施合適的措施。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54名(2023年12月31日：148名僱員)由本集團直接僱用並位於香港及中國的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其各自的資歷、職位及職級考慮僱員的薪金。本集團設有年度審查系統以評核僱員的表現，而此構成加薪、花紅及晉升決定的理據。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

##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至本中期業績公告發佈之日，概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24年3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25.0百萬港元，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1.0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開支)(「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按照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動用，其詳情概述如下：

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上市日期至	於2024年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2024年6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6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為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56.0	45.0	11.0	2024年12月
收購一幅地塊，並建立一個 新生產設施	33.1	—	33.1	2024年12月
擴大及加強人手	1.9	0.5	1.4	2024年12月
	<u>91.0</u>	<u>45.5</u>	<u>45.5</u>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概無變動。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 股息

於2024年1月(於資本化發行及上市前)，本公司已宣派中期股息約26,586,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0港元已以現金結清，及約16,586,000港元則抵銷應收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總額。除上述者外，董事會決議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重組前，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結付股息20,000,000港元。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以及(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經本公司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4年2月5日通過書面決議案，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D.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沒收或失效。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內維持有效。

##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與任何董事或本公司全職聘用的任何人士訂立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D.3.3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建議、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車灝華先生及廖志崑先生。余俊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本中期業績公告所載會計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該會計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亦符合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ing-kei.com.hk](http://www.wing-kei.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業績公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熱誠投入，以及各股東、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員於期內一直對我們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泓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陳永康

香港，2024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鑫基先生、陳鑫江先生及陳淑雯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永康先生及蔡植昌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車灝華先生、余俊傑先生及廖志崑先生。